



221600110040
有效期2027年12月26日

检 验 报 告

No2025SC0756

产品名称： 十三香调味品

受检单位： 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

生产单位： 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

委托单位： 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

检验类别： 委托检验

驻马店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河南省调味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

注 意 事 项

- 1、报告无“检验专用章”或检验检测机构公章无效。
- 2、未经本机构批准，不得复制（全文复制除外）检验检测报告。全文复制报告未重新加盖“检验专用章”或检验检测机构公章无效。
- 3、报告无编制(或主检)、审核、批准人签字无效。
- 4、报告涂改无效。
- 5、对检验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检验结果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有关部门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；对食品检验检测报告若有异议，应于收到检验结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有关单位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6、其他类检验报告复议期：畜产品报告五日内、兽药报告七个工作日、饲料报告五日内、产地环境报告七日内。
 - (1)委托检验，由委托方向检验检测机构提出异议。
 - (2)监督抽检，由被检方向下达计划的部门提出异议。
- 7、一般情况，委托检验仅对来样负责。
- 8、机构保留对报告的解释权。

机构注册地址：河南省驻马店市兴业大道北段

一、驻马店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地址：

- 1.实验室地址一：河南省驻马店市高新区开源大道与兴业大道交叉口往北200米路东(食品类、日用消费品类、金银首饰贵金属、水泥及原辅料、防火材料类、农业生产资料类、肥料、农药、饲料、农业机械、农用薄膜、能源产品、化工产品、包装产品、容器制品、非金属矿产品、农药残留类、交直流充电桩)，联系电话 0396-2611248。
- 2.实验室地址二：河南省驻马店市纬六路北侧(家具及五金件、文具、建筑构件、人造板、地板、轻型建筑材料、建筑涂料、能源产品)，联系电话 0396-2611248。
- 3.实验室地址三：河南省驻马店市文明路 1277 号东区(砖类)，联系电话 0396-2611248。
- 4.实验室地址四：驻马店市文明大道 1342 号(畜禽饮用水、饲料、兽药和畜禽水产品)，联系电话 0396-2681982。
- 5.实验室地址五：驻马店市开发区纬三路(粮食类、粮食制品类、油料类、油制品类、粮油复制品类)，联系电话 0396-2632262。
- 6.实验室地址六：河南省驻马店市高新区文明路 1129 号(棉、纤维类)，联系电话 0396-2611248。

二、河南省调味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地址：

河南省驻马店市驿城区开源大道与兴业大道交叉口往北 200 米路东(固态调味料、半固态(酱)调味料、液体调味料和食用调味油) 0396-2611248。

三、传真：0396—2611248、2610117



驻马店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河南省调味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 检 验 报 告

No2025SC0756

共 3 页 第 1 页

产品名称	十三香调味品			商 标	王守义/十三香
委托单位	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 公司			联系电话	0396-2622139
生产单位	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 公司			联系电话	0396-2622139
受检单位	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 公司			联系电话	0396-2622139
任务来源	/			检验类别	委托检验
抽样单编号 样品编号	/			产品类别	/
生产日期	2025-12-09	抽样地点	/	产品批号	/
抽 样 日期	/	抽 送 样人	/	检验日期	2025-12-15 至 2025-12-31
送 样日期	2025-12-15	送 样人	王磊	样品到达日期	2025-12-15
抽样基数	/	样品数量	10 盒	检查封样人员	焦雪丽
规格型号	45g/盒	样品等级	/		
检验项目	标签、感官、水分、铅（以 Pb 计）、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				
检验依据 判定依据	Q/ZWST0001S-2025 /				
样品描述	固体，盒装密封完好				
检验结论	经检验，所检项目符合 Q/ZWST0001S-2025 要求。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  (检验检测专用章) 签发日期 2025 年 12 月 31 日 </div>				
备 注	/				

批准:

焦雪丽

审核:

王磊

编制:

孙镇

驻马店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河南省调味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
检 验 报 告

No2025SC0756

共 3 页 第 2 页

产品名称：十三香调味品				规格型号：45g/盒		
序号	检验项目	计量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方法依据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1	感官：色泽	/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Q/ZWST 0001S-2025	具有产品应有的色泽	合格
/	滋味、气味	/	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Q/ZWST 0001S-2025	具有产品应有的滋味和气味，无异味	合格
/	状态	/	粉状，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Q/ZWST 0001S-2025	粉状，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	合格
2	水分	g/100g	≤14.0	GB 5009.3-2016(第三法)	9.17	合格
3	铅(以Pb计)	mg/kg	≤2.9	GB 5009.12-2023(第一法)	未检出(定量限:0.04mg/kg)	合格
4	净含量：平均净含量	g	≥45	JJF 1070-2023	46	合格
/	允许短缺量	%	9	JJF 1070-2023	符合要求	合格
5	标签	/	产品名称	GB 7718-2011	十三香调味品	合格
/	/	/	配料	GB 7718-2011	八角茴香、干姜、橙皮、小茴香、花椒、橘皮、黑胡椒、肉桂、肉豆蔻、砂仁、丁香、白芷、甘草、山楂、高良姜。	合格
/	/	/	净含量	GB 7718-2011	45克	合格
/	/	/	生产者名称	GB 7718-2011	驻马店市王守义十三香调味品集团有限公司	合格
/	/	/	地址	GB 7718-2011	驻马店市十三香路	合格
/	/	/	产地	GB 7718-2011	河南省驻马店市	合格
/	/	/	联系方式	GB 7718-2011	网址： www.shisanxiang.com 服务热线：	合格



驻马店市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河南省调味品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
检 验 报 告

No2025SC0756

共 3 页 第 3 页

产品名称：十三香调味品				规格型号：45g/盒		
序号	检验项目	计量单位	标准要求	检验方法依据	检验结果	单项结论
/	/	/	生产日期	GB 7718-2011	400-133-1313 邮编：463000 2025. 12. 09	合格
/	/	/	保质期	GB 7718-2011	24 个月	合格
/	/	/	贮存条件	GB 7718-2011	请置于阴凉干燥处，开封后密闭保存。	合格
/	/	/	食品生产许可证编号	GB 7718-2011	SC10341170200031	合格
/	/	/	产品标准代号	GB 7718-2011	Q/ZWST 0001S	合格
以下空白						

